

生死疲劳

作者：莫言

[目录](#)

[版权页](#)

[题记](#)

[主要人物介绍](#)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第三十章](#)

[第三十一章](#)

[第三十二章](#)

[第三十三章](#)

[第三十四章](#)

[第三十五章](#)

[第三十六章](#)

[第三十七章](#)

[第三十八章](#)

[第三十九章](#)

[第四十章](#)

[第四十一章](#)

[第四十二章](#)

[第四十三章](#)

[第四十四章](#)

[第四十五章](#)

[第四十六章](#)

[第四十七章](#)

[第四十八章](#)

[第四十九章](#)

[第五十章](#)

[第五十一章](#)

[第五十二章](#)

[第五十三章](#)

第五十四章

版权页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死疲劳/莫言著.-北京：作家出版社，2006.1

ISBN 7-5063-3505-0

I.生...II.莫...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38611号

生死疲劳

作者：莫言

责任编辑：懿翎

装帧设计：曹全弘

封面题字：曾来德

插图：宋琳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编：100026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86-10-65389299（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 //www.zuojia.net.cn

印刷：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640×960 1/16

字数：490千

印张：34.25 插页：8

印数：001-120000

版次：2006年1月第1版

印次：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7-5063-3505-0

定价：39.00元

题记

佛说：

生死疲劳，从贪欲起。少欲无为，身心自在。

主要人物介绍

主要人物介绍

西门闹——西门屯地主，被枪毙后，转生为驴、牛、猪、狗、猴、大头婴儿蓝千岁。本书叙事主人公之一。

蓝解放——蓝脸与迎春之子，曾任县供销社主任、副县长等职。本书叙事主人公之一。

白氏——西门闹正妻。

迎春——西门闹二姨太太，解放后改嫁蓝脸。

吴秋香——西门闹三姨太太，解放后改嫁黄瞳。

蓝脸——原西门闹家长工，解放后一直单干，是全中国唯一坚持到底的单干户。

黄瞳——西门屯村民兵队长、生长大队大队长。

西门金龙——西门闹与迎春之子，解放后一度随养父姓蓝。“文革”期间曾任西门屯大队革命委员会主任，后任养猪场场长，团支部书记，改革开放后任西门屯村党支部书记、旅游开发区董事长。

西门宝凤——西门闹与迎春之女，西门屯“赤脚医生”，先嫁马良才，后与常天红同居。

黄互助——黄瞳与吴秋香之女，先嫁西门金龙，后与蓝解放同居。

黄合作——黄瞳与吴秋香之女，蓝解放之妻。

庞虎——志愿军英雄，曾任县第五棉花加工厂厂长兼书记。

王乐云——庞虎之妻。

庞抗美——庞虎与王乐云之女。曾任县委书记。常天红之妻，西门金龙的情人。

庞春苗——庞虎与王乐云之女。蓝解放的情人、继妻。

常天红——省艺术学院声乐系毕业，曾随“四清”工作队在西门屯工作，“文革”中任县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后任县猫腔剧团副团长。

马良才——西门屯小学教师、校长。

蓝开放——蓝解放和黄合作之子，曾任县城车站派出所副所长。

庞凤凰——庞抗美与常天红之女，其生父实为西门金龙。

西门欢——西门金龙和黄互助养子。

马改革——马良才与西门宝凤之子。

洪泰岳——西门屯村村长、合作社社长、党支部书记。

陈光第——前任区长，后升县长，蓝脸的朋友。

第一章

受酷刑喊冤阎罗殿 遭欺瞒转世白蹄驴

我的故事，从1950年1月1日讲起。在此之前两年多的时间里，我在阴曹地府里受尽了人间难以想象的酷刑。每次提审，我都会鸣冤叫屈。我的声音悲壮凄凉，传播到阎罗大殿的每个角落，激发出重重叠叠的回声。我身受酷刑而绝不改悔，挣得了一个硬汉子的名声。我知道许多鬼卒对我暗中钦佩，我也知道阎王老子对我不胜其烦。为了让我认罪服输，他们使出了地狱酷刑中最歹毒的一招，将我扔到沸腾的油锅里，翻来覆去，像炸鸡一样炸了半个时辰，痛苦之状，难以言表。鬼卒还用叉子把我叉起来，高高举着，一步步走上通往大殿的台阶。两边的鬼卒噉口吹哨，如同成群的吸血蝙蝠鸣叫。我的身体滴油淅沥，落在台阶上，冒出一簇簇黄烟……鬼卒小心翼翼地把我安放在阎罗殿前的青石板上，跪下向阎王报告：

“大王，炸好了。”

我知道自己已经焦糊酥脆，只要轻轻一击，就会成为碎片。我听到从高高的大堂上，从那高高大堂上的辉煌烛光里，传下来阎王爷几近调侃的问话：

“西门闹，你还闹吗？”

实话对你说，在那一瞬间，我确实动摇了。我焦干地趴在油汪里，身上发出肌肉爆裂的噼啪声。我知道自己忍受痛苦的能力已经到达极限，如果不屈服，不知道这些贪官污吏们还会用什么样的酷刑折磨我。但如果我就此屈服，前边那些酷刑，岂不是白白忍受了吗？我挣扎着仰起头——头颅似乎随时会从脖子处折断——往烛光里观望，看到阎王和他身边的判官们，脸上都汪着一层油滑的笑容。一股怒气，陡然从我心中升起。豁出去了，我想，宁愿在他们的石磨里被研成粉末，宁愿在他们的铁臼里被捣成肉酱，我也要喊叫：

“冤枉！”

我喷吐着腥膻的油星子喊叫：冤枉！想我西门闹，在人世间三十年，热爱劳动，勤俭持家，修桥补路，乐善好施。高密东北乡的每座庙里，都有我捐钱重塑的神像；高密东北乡的每个穷人，都吃过我施舍的善粮。我家粮囤里的每粒粮食上，都沾着我的汗水；我家钱柜里的每个铜板上，都浸透了我的心血。我是靠劳动致富，用智慧发家。我自信平生没有干过亏心事。可是——我尖厉地嘶叫着——像我这样一个善良的人，一个正直的人，一个大好人，竟被他们五花大绑着，推到桥头上，枪毙了！……他们用一杆装填了半葫芦火药、半碗铁豌豆的土枪，在距离我只有半尺的地方开火，轰隆一声巨响，将我的半个脑袋，打成了一摊血泥，涂抹在桥面上和桥下那一片冬瓜般大小的灰白卵石上……我不服，我冤枉，我请求你们放我回去，让我去当面问问那些人，我到底犯了什么罪？

在我连珠炮般的话语中，我看到阎王那张油汪汪的大脸不断地扭曲着。阎王身边那些判官们，目光躲躲闪闪，不敢与我对视。我知道他们全都清楚我的冤枉，他们从一开始就知道我是个冤鬼，只是出于某些我不知道的原因，他们才装聋作哑。我继续喊叫着，话语重复，一圈圈轮回。阎王与身边的判官低声交谈几句，然后一拍惊堂木，说：

“好了，西门闹，知道你是冤枉的。世界上许多人该死，但却不死；许多人不该死，偏偏死了。这是本殿也无法改变的现实。现在本殿法外开恩，放你生还。”

突然降临的大喜事，像一扇沉重的磨盘，几乎粉碎了我的身体。阎王扔下一块朱红色的三角形令牌，用颇不耐烦的腔调说：

“牛头马面，送他回去吧！”

阎王拂袖退堂，众判官跟随其后。烛火在他们的宽袍大袖激起来的气流中摇曳。两个身穿皂衣、腰扎着

橘红色宽带的鬼卒从两边厢走到我近前。一个弯腰捡起令牌插在腰带里，一个扯住我一条胳膊，试图将我拉起来。我听到胳膊上发出酥脆的声响，似乎筋骨在断裂。我发出一声尖叫。掖了令牌的那位鬼卒，揉了揉那个扯我胳膊的鬼卒一把，用一个经验丰富的老者教训少不更事的毛头小子的口吻说：

“妈的，你的脑子里灌水了吗？你的眼睛被秃鹫啄瞎了吗？你难道看不见他的身体已经像一根天津卫十八街的大麻花一样酥焦了吗？”

在他的教训声中，那个年轻的鬼卒翻着白眼，茫然不知所措。掖令牌的鬼卒道：

“还愣着干什么？去取驴血来啊！”

那个鬼卒拍了一下脑袋，脸上出现恍然大悟般的表情。他转身跑下大堂，顷刻间便提来一只血污斑斑的木桶。木桶看上去十分沉重，因为那鬼卒的身体弯曲，脚步趑趄，仿佛随时都会跌翻在地。

他将木桶沉重地墩在我的身边，使我的身体都受了震动。我嗅到了一股令人作呕的腥气；一股热烘烘的腥气，仿佛还带着驴的体温。一头被杀死的驴的身体在我脑海里一闪便消逝了。持令牌的鬼卒从桶里抓起一只用猪的鬃毛捆扎成的刷子，蘸着黏稠的、暗红的血，往我头顶上一刷。我不由得怪叫一声，因为这混杂着痛楚、麻木、犹如万针刺戟般的奇异感受。我听到自己的皮肉发出噼噼啪啪的细微声响，感受着血水滋润焦糊的皮肉，联想到那久旱的土地突然遭遇甘霖。在那一时刻，我心乱如麻，百感交集。那鬼卒如一位技艺高超、动作麻利的油漆匠，一刷子紧接着一刷子，将驴血涂遍了我的全身。到最后，他提起木桶，将其中剩余的，劈头浇下来。我感到生命在体内重新又汹涌澎湃了。我感到力量和勇气又回到了身上。没用他们扶持，我便站了起来。

尽管两位鬼卒名叫“牛头”和“马面”，但他们并不像我们在有关阴曹地府的图画中看到的那样真的在人的身躯上生长着牛的头颅和马的脑袋。他们的身体结构与人无异，所不同的只是他们的肤色像是用神奇的汁液染过，闪烁着耀眼的蓝色光芒。我在人世间很少见过这种高贵的蓝色，没有这样颜色的布匹，也没有这样颜色的树叶，但确有这样颜色的花朵，那是一种在高密东北乡沼泽地开放的小花，上午开放，下午就会凋谢。

在两位身材修长的蓝脸鬼卒挟持下，我们穿越了似乎永远都看不到尽头的幽暗隧道。隧道两壁上，每隔十几丈就有一对像珊瑚一样奇形怪状的灯架伸出，灯架上悬挂着碟形的豆油灯盏，燃烧豆油的香气时浓时淡，使我的头脑也时而清醒时而迷糊。借着灯光，我看到隧道的穹隆上悬挂着许多巨大的蝙蝠，它们亮晶晶的眼睛在幽暗中闪烁，不时有腥臭的颗粒状粪便，降落在我的头上。

终于走出隧道，然后登上高台。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婆婆，伸出白胖细腻与她的年龄很不相称的手，从一只肮脏的铁锅里，用乌黑的木勺子，舀了一勺洋溢着馥臭气味的黑色液体，倒在一只涂满红釉的大碗里。鬼卒端起碗递到我面前，脸上浮现着显然是不怀好意的微笑，对我说：

“喝了吧，喝了这碗汤，你就会把所有的痛苦烦恼和仇恨忘记。”

我挥手打翻了碗，对鬼卒说：

“不，我要把一切痛苦烦恼和仇恨牢记在心，否则我重返人间就失去了任何意义。”

我昂然下了高台，木板钉成的台阶在脚下颤抖。我听到鬼卒喊叫着我的名字，从高台上跑下来。

接下来我们就行走在高密东北乡的土地上了。这里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我都非常熟悉。让我感到陌生的是那些钉在土地上的白色木桩，木桩上用墨汁写着熟悉的和我不熟悉的名字，连我家那些肥沃的土地上，也竖立着许多这样的木桩。后来我才知道，我在阴间里鸣冤叫屈时，人世间进行了土地改革，大户的土地，都被分配给了无地的贫民，我的土地，自然也不例外。均分土地，历朝都有先例，但均分土地前也用不着把我枪毙啊！

鬼卒仿佛怕我逃跑似的，一边一位膘着我，他们冰凉的手或者说是爪子紧紧地抓着我的胳膊。阳光灿

烂，空气清新，鸟在天上叫，兔在地上跑，沟渠与河道的背阴处，积雪反射出刺目的光芒。我瞥着两个鬼卒的蓝脸，恍然觉得他们很像是舞台上浓妆艳抹的角色，只是人间的颜料，永远也画不出他们这般高贵而纯粹的蓝脸。

我们沿着河边的道路，越过了十几个村庄，在路上与许多人擦肩而过。我认出了好几个熟悉的邻村朋友，但我每欲开口与他们打招呼时，鬼卒就会及时而准确地扼住我的咽喉，使我发不出半点声息。对此我表示了强烈的不满。我用脚踢他们的腿，他们一声不吭，仿佛他们的腿上没有神经。我用头碰他们的脸，他们的脸宛如橡皮。他们扼住我喉咙的手，只有在没有人的时候才会放松。有一辆胶皮轮子的马车拖着尘烟从我们身边飞驰而过，马身上的汗味让我备感亲切。我看到身披白色光板子羊皮袄的车把式马文斗抱着鞭子坐在车辕杆上，长杆烟袋和烟荷包拴在一起，斜插在脖子后边的衣领里。烟荷包摇摇晃晃，像个酒店的招儿。车是我家的车，马是我家的马，但赶车的人却不是我家的长工。我想冲上去问个究竟，但鬼卒就像两棵缠住我的藤蔓一样难以挣脱。我感到赶车的马文斗一定能看到我的形象，一定能听到我极力挣扎时发出的声音，一定能嗅到我身上那股子人间难寻的怪味儿，但他却赶着马车飞快地从我面前跑过去，仿佛要逃避灾难。后来我们还与一支踩高跷的队伍相遇，他们扮演着唐僧取经的故事，扮孙悟空、猪八戒的都是村子里的熟人。从他们打着的横幅标语和他们的言谈话语中，我知道了那天是1950年的元旦。

在即将到达我们村头上那座小石桥时，我感到一阵阵的烦躁不安。一会儿我就看到了桥下那些因沾满我的血肉而改变了颜色的卵石。卵石上粘着一缕缕布条和肮脏的毛发，散发着浓重的血腥。在破败的桥洞里，聚集着三条野狗。两条卧着；一条站着。两条黑色；一条黄色。都是毛色光滑、舌头鲜红、牙齿洁白、目光炯炯有神。

莫言在他的小说《苦胆记》里写过这座小石桥，写过这些吃死人吃疯了狗。他还写了一个孝顺的儿子，从刚被枪毙的人身上挖出苦胆，拿回家去给母亲治疗眼睛。用熊胆治病的事很多，但用人胆治病的事从没听说，这又是那小子胆大妄为的编造。他小说里描写的那些事，基本上都是胡诌，千万不要信以为真。

在从小桥到我的家门这一段路上，我的脑海里浮现着当初枪毙我的情景：我被细麻绳反剪着双臂，脖颈上插着亡命的标牌。那是腊月里的二十三日，离春节只有七天。寒风凛冽，彤云密布。冰霰如同白色的米粒，一把把地撒到我的脖子里。我的妻子白氏，在我身后的不远处嚎哭，但却听不到我的二姨太迎春和我的三姨太秋香的声音。迎春怀着孩子，即将临盆，不来送我情有可原，但秋香没怀孩子，年纪又轻，不来送我，让我心寒。我在桥上站定后，猛地回过头，看着距离我只有几尺远的民兵队长黄瞳和跟随着他的十几个民兵。我说：老少爷们儿，咱们一个村住着，远日无仇，近日无怨，兄弟有什么对不住你们的地方，尽管说出来，用不着这样吧？黄瞳盯了我一眼，立刻把目光转了。他的金黄的瞳仁那么亮，宛若两颗金星。黄瞳啊黄瞳，你爹娘给你起这个名字，可真起得妥当啊！黄瞳说：你少啰嗦吧，这是政策！我继续辩白：老少爷们儿，你们应该让我死个明白啊，我到底犯了哪条律令？黄瞳说：你到阎王爷那里去问个明白吧。他突然举起了那支土枪，枪筒子距离我的额头只有半尺远，然后我就感到头飞了，然后我就看到了火光，听到了仿佛从很远处传来的爆响，嗅到了飘浮在半空中的硝烟的香气……

我家的大门虚掩着，从门缝里能看到院子里人影绰绰，难道她们知道我要回来吗？我对鬼差说：

“二位兄弟，一路辛苦！”

我看到鬼差蓝脸上的狡猾笑容，还没来得及思考这笑容的含义，他们就抓着我的胳膊猛力往前一送。我的眼前一片昏黄，就像沉没在水里一样，耳边突然响起了一个人欢快的喊叫声：

“生下来了！”

我睁开眼睛，看到自己浑身沾着黏液，躺在一头母驴的腩后。天哪！想不到读过私塾、识字解文、堂堂的乡绅西门闹，竟成了一匹四蹄雪白、嘴巴粉嫩的小驴子。

第二章

西门闹行善救蓝脸 白迎春多情抚驴孤

站在母驴后边那个满脸喜气的男人，是我的长工蓝脸。记忆中他还是个瘦弱的青年，想不到在我死后这短暂的两年里，竟出落成一个身材魁梧的壮汉。

他是我从关帝庙前雪地里捡回来的孩子。那时他身披破麻袋，脚上没有鞋，身体僵硬，满脸青紫，头发纠结成团。那时候我的爹刚去世，我的娘还健在。我刚刚从爹的手里接过了那口樟木箱上的黄铜钥匙。樟木箱里收藏着我们家那八十亩良田的地契和我们家全部的金银细软。那时我刚刚二十四岁，新娶了白马镇首富白连元家的二小姐为妻。二小姐乳名杏儿，大名没有，嫁到我家，就是西门白氏。白氏是大户人家的女儿，知书达理，身体娇弱，双乳犹如两个甜梨，下体也颇有韵致，炕上的活儿也可我心意，美中不足的是嫁过来数年尚未生育。

那时候我可谓少年得志。连年丰收，佃户交租踊跃，粮仓里大囤满小囤流。六畜兴旺，家养的黑骡马竟然下了双驹。这可是奇迹，传说中有，现实中少见。来我家看双驹的乡民络绎不绝，恭维的话不绝于耳。家里准备了茉莉花茶和绿炮台烟卷招待乡亲。村里的半大小子黄瞳偷了一包烟卷，被人拧着耳朵拖到我面前。这小子黄头发黄面皮，黄眼珠子滴溜溜转，似乎满肚子坏心眼儿。我挥手放了他，还送他一包茶叶，让他带回家给他爹喝。他爹黄天发是忠厚老实人，做一手好豆腐，是我的佃户，种着我五亩靠河的肥田，想不到他竟生养出这么一个混混儿子。后来黄天发送来一挑子能用秤钩子挂起来的老豆腐，赔情的话说了两箩筐，我又让太太送他二尺青直贡呢，让他回家做双新鞋过年。黄瞳啊黄瞳，就冲着我跟你爹多少年的交情，你也不该用土枪崩了我啊。我自然知道你是听人之命，但你完全可以对准我的胸膛开枪，给我留下个囫囵尸身啊！你这忘恩负义的杂种啊！

我西门闹堂堂正正、豁达大度、人人敬仰。接手家业时虽逢乱世，既要应付游击队，又要应付黄皮子，但我的家业还是在几年内翻番增值，良田新置一百亩，大牲口由四匹变成八匹，新拴了一辆胶皮轱辘大车，长工由两人变成四人，丫环由一个变成两个，还新添了两个置办饭食的老妈子。就是在这样的情景之下，我从关帝庙前，把冻得只有一口气的蓝脸抱了回来。那天我是早起捡粪，说来你不会相信，我虽是高密东北乡第一的大富户，但一直保持着劳动的习惯。三月扶犁，四月播种，五月割麦，六月栽瓜，七月锄豆，八月杀麻，九月掐谷，十月翻地，寒冬腊月里我也不恋热炕头，天麻麻亮就撅着个粪筐子去捡狗屎。乡间流传着我因起得太早错把石头当狗屎捡回来的笑话，那是他们胡说，我鼻子灵敏，大老远就能嗅到狗屎的气味。一个地主，如果对狗屎没有感情，算不上个好地主。

那天下了很大的雪，房屋、树木、街道都被遮盖，白茫茫一片。狗都躲起来了，没有狗屎可捡。但我还是踏雪出户。空气清凉，小风遒劲，黎明时分，有诸多神秘奇异现象，不早起何能看到？我从前街转到后街，登上土围子绕屯一周，看到东边天际由白变红，看到朝霞如火，看到一轮红日升起，广大的天下，雪映红光，宛如传说中的琉璃世界。我在关帝庙前发现了这个小子，雪掩盖了他半截身体。起初我以为他已经死了，考虑着捐几个善钱买一副薄皮棺材将他掩埋，免得被野狗吃掉。在此之前一年，曾有一个赤裸的男人冻死在土地庙前，那人遍体赤红，鸡巴像枪一样挺立着，围观者嬉笑不止。这件事被你那个怪诞朋友莫言写到他的小说《人死屎不死》里了。这个人死屎不死的“路倒”，是我出钱掩埋，掩埋在村西老墓田里。这样的善事，影响巨大，胜过树碑立传。我放下粪筐，把他挪动了一下，用手摸摸胸口，还有一丝热气，知道还没死，就脱下棉袍，将他包裹起来。沿着大街，迎着太阳，手托着这冻僵的孩子往家里走。此时天地间霞光万道，大街两侧的人家都开门扫雪，诸多的乡亲，看到了我西门闹的善举。就冲着这一点，你们也不该用土枪崩了我啊！就冲着这一点，阎王爷啊，你也不该让我转世为一头毛驴啊！常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我西门闹可真万确地是救了一条命。我西门闹何止救过一条命？大灾荒那年春天我平价卖出二十石高粱，免除了所有佃户的租子，使多少人得以活命。可我却落了个何等凄惨的下场，天和地，人和神，还有公道吗？还有良心吗？我不服，我想不明白啊！

我把那小子抱回家，放在长工屋的热炕头上。我本想点火烤他，但富有生活经验的长工头老张说，东家，万万烤不得。那冻透了的白菜萝卜，只能缓缓解冻，放到火边，立刻就会化成一摊烂泥。老张说得

有理。就让这小子在炕上慢慢缓着，让家人熬了一碗姜糖水，用筷子撬开他的牙齿灌进去。姜汤一进肚，他就哼哼起来。我把这小子救活，让老张用剃头刀子刮去了他那一头乱毛，连同那些虱子。给他洗了澡，换上干净衣裳，领着这小子去见我娘。这小子乖巧，跪在地上就叫奶奶，把我娘喜得不行，念一声“阿弥陀佛”，说这是哪座庙里的小和尚啊！问他年龄，摇头不知；问他家乡，他说记不清楚；问他家里还有什么人，更是把头摇得如货郎鼓似的。就这样，收留了这小子，算是认了个干儿子。这小子聪明猴儿，顺着竿儿往上爬；见了我就叫干爹，见到白氏就喊干娘。但不管你是不是干儿子，都得给我下力气干活。连我这个当东家的也得下力气干活。不劳动者不得食，这是后来的说法，但意思古来就有。这小子无名无姓，左脸上有巴掌大的一块蓝痣，我随口说，你小子就叫蓝脸吧，姓蓝名脸。这小子说，干爹，我要跟着你姓，姓西门，名蓝脸，西门蓝脸。我说这可不行，西门，不是随便可以姓的，好好干吧，干上二十年再说。这小子先是跟着长工干点零活，放马，放驴——阎王爷啊，你怎么黑心把我变成一头驴啊——后来就渐渐地顶大做了。别看他瘦弱，但手脚麻利，有眼力，会使巧劲儿，倒也弥补了体力的不足。现在，我注视着宽阔的肩膀和粗壮的胳膊，知道他已经是顶天立地的男人。

“哈哈，生下来了！”他大声喊叫着，俯下身来，伸出两只大手，将我扶持起来。我感到无比的羞耻和愤怒，努力吼叫着：

“我不是驴！我是人！我是西门闹！”

但我的喉咙像依然被那两个蓝脸鬼卒堵住似的，虽竭尽全力，可发不出声音。我绝望，我恐惧，我恼怒，我口吐白沫，我眼睛泌出黏稠的泪珠。他的手一滑，我就跌倒在地上，跌倒在那些黏稠的羊水和蜃皮样的胎衣里。

“快点，拿条毛巾出来！”随着蓝脸的喊叫，挺着大肚子的女人，从屋子里走出来。我猛然间看到了她的那张生了蝴蝶斑的、略有些浮肿的脸，和那张脸上两只忧伤的大眼睛。呜噢……呜噢……这是我西门闹的女人啊，我的二姨太迎春，她原是我太太白氏陪嫁过来的丫头，原姓不详，随主姓白。民国三十五年春天被我收了房。这丫头大眼直鼻，额头宽广，长嘴方颌，一脸福相，更兼那两只奶头上翘的乳房和那宽阔的骨盆，一看就知道是个生孩子的健将。我太太久不生养，内心惭愧，就将这迎春驱赶到我的被窝里。她那几句话通俗易懂又语重心长，她说：当家的，你把她收了吧！肥水不流外人田！

果然是块肥田。我与她合房的当夜，就使她怀了孕，不但是怀了孕，而且是双胞胎。第二年初春她就为我生了龙凤胎，男名西门金龙，女名西门宝凤，据接生姥姥说，还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善于生养的女人，她宽阔的骨盆，富有弹性的产道，就像从麻袋里往外倒西瓜一样，轻松地就把那两个肥大的婴儿产了下来。几乎所有的女人在初产时都要呼天抢地，悲惨嚎叫，但我的迎春生养时，产房里竟然无声无息。据接生姥姥说，在生产的过程中，迎春的脸上始终挂着神秘的微笑，宛如做着有趣的游戏，弄得接生婆心里十分紧张，生怕从她的产道里钻出妖精。

金龙和宝凤的出生，是西门家的天大之喜，怕惊扰婴儿和产妇，我让长工头老张和小长工蓝脸，买了十挂八百头的鞭炮，挑到村南的围子墙上燃放。鞭炮声声，一阵阵传来，使我大喜若狂。我这人有个怪僻，每逢喜事手就发痒，非努力劳动不能解除。在鞭炮声中，我揎拳捋袖，跳到牲口圈里，将积攒了一个冬天的几十车粪撒了出来。村里一个惯于装神弄鬼的风水先生马智伯跑到牲口圈边，神秘地对我说：门市——这是我的字——门市贤弟，家里有产妇，不能打墙动土，更不能出粪淘井，冲撞了太岁，主着婴儿不利。

马智伯的话让我心头一凛，但开弓没有回头箭，任何事，只要开了头就要干到底，不能半途而废，出了一半的圈，不能再回填。我说，古人曰：人有十年旺，神鬼不敢傍。我西门闹心正不怕邪，行端不怕鬼，即便是碰上太岁又有何妨。也是被马智伯的臭嘴言中，我从粪中铲出一个葫芦状的怪物。这物似凝胶，如肉冻，似透明又混沌，既脆弱又柔韧，我把它铲到圈边上打量着，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太岁吗？我看到马智伯脸色灰白，山羊胡须哆哆嗦嗦，双手抱在胸前，对着怪物连连作揖，一边作揖，一边倒退，退到墙边，转身逃跑。我冷笑一声，说：如果太岁就是这副模样，那也就不值得敬畏了。太岁，太岁，如果我连喊三声你还不能遁遁，那就不要怪我不客气了。太岁，太岁，太岁！我闭着眼连吼三声，睁开眼看到那物还是原样，局促在圈边，与马粪相伴，完全是个死物，于是我挥起铁锨，一下子将它劈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om>)

文档名称：《生死疲劳》莫言 著.epub

请登录 <https://shgis.com/post/3623.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